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9月5日，本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为中车信融和商业保理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为中车信融和商业保理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6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内控委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1、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派出董事回避表决，表决情况：本公司共有董事17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张夕勇、巩月琼、陈宝、尚元贤、徐利民、萧梹、王文健回避表决。截至2018年9月17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10张。董事会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中车信融和商业保理提供担保的议案》。

2、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派出董事不回避表决，表决情况：本公司共有董事17名。依据《规则》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张夕勇、巩月琼、陈宝、尚元贤、徐利民、萧梹回避表决。截至2018年9月17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11张。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中车信融和商业保理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决议如下：

1、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按合资以后的股比49%，为北京中车信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及北京福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4.7亿元，担保期限不超过3年。

2、授权经理部门办理相关具体事宜。

本事项尚需提交福田汽车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公司共有董事 17 名，截至 2018 年 9 月 17 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17 张。董事会以 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八日